

洛龙区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已经区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公开如下：

洛龙区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 月 23 日在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洛龙区财政局

一、2024 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面对极其复杂的严峻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关于预算的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扣财政职能，统筹抓好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把民生放在首位，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加力提效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凝心聚力、真抓实干，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一）洛龙区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区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预期目标为 264700 万元，实际完成 264897 万元，为年初预计目标数的 100%，超收部分 197 万元按照预算法规定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执行中加上新增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政府债券等资金安排的各类支出，扣除各项上解支出后，实际完成支出 34279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64365 万元，执行中加上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及土地出让金等收入安排的支出后，实际完成支出 273961 万元。

（二）经开区预算执行情况

区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目标为 20800 万元，实际完成 23744 万元，为年初预计目标数的 114%，超收部分 2944 万元按照预算法规定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执行中加上上级转移支付安排的支出及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000 万元、扣除各项上解支出后，实际完成支出 30235 万元。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截至目前上级各类转移支付资金的下达、财政体制上解等工作仍在进行，收支预算调整数以及结转结余资金数尚未确定，有关决算数据将在 2024 年财政决算报告中详细汇报。

（四）政府债务情况

1. 债务限额和债务余额

洛阳市财政局核定我区 2024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65682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48476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508353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我区债务余额共计 644928 万元，其中政府一般债务余额为 139975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为 504953 万元，均未超过上级规定的债务限额。具体为：

一般债务方面：全年新增一般债务 9000 万元，减少 7110 万元。其中：政府一般债券 2700 万元，用于 2023 年增发国债项目地方资金配套；申请一般再融资债券 6300 万元；偿还到期一般债 7110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政府一般债务余额为 139975 万元，全部为政府债券形成的余额，未超过上级规定的 2024 年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专项债务方面：全年新增专项债务 142100 万元，其中：政府专项债券 76300 万元、新增化债债券 11800 万元、新增再融资专项债 54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我区政府专项债务余额为 504953 万元，全部为政府债券形成的余额，未超过上级规定的债务限额。

2. 新增债券安排情况

按照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相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情况，上述各类新增债券分别按用途安排使用。

一般债务方面：政府新增一般债券 2700 万元用于 2023 年增发国债项目地方资金配套。分别用于以下项目：隋唐里坊片区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 550 万元、龙康片区排水防涝易积水点及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800 万元、天街片区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 550 万元、翠云片区水系排水防涝综合建设项目 800 万元；发行再融资一般债券 6300 万元。

专项债务方面：政府新增专项债券 76300 万元，分别用于以下项目：豆腐店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11200 万元；丰李街道丰义棚户区改造项目 6500 万元；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6660 万元；地质二队家属院等 9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建设项目 1000 万元；锦园小区等 13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建设项目 1000 万元；鸿儒小区等老旧小区既有建筑能效提升工程 4400 万元；洛钢南生活区等 3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建设项目 1300 万元；石化一号院（石化小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2100 万元；龙兴小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500 万元；锦园小区等老旧小区增加改造内容建设项目 1800 万元；龙门文教、十四中家属院等保障性安居小区组团连片绿色低碳化改造项目 1600 万元；英才路至王城大道沿线海绵化改造项目 100 万元；既有建筑

能效提升 EPC 工程 1900 万元；丰李街道幼儿园建设项目 2000 万元；开元片区综合养老中心项目 500 万元；供水一体化暨水质提升工程项目 25500 亿元；龙门石窟景区南门区旅游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700 万元；龙门石窟景区南门区旅游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二期）1500 万元；郭寨和张沟社区停车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1740 万元；安业坊旅游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1800 万元；隋唐洛阳城天街两侧旅游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1000 万元。新增化债债券 11800 万元用于偿还政府存量债务：王屯棚户区改造 11320 万元，槐树湾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480 万元。新增再融资专项债 54000 万元用于化解以下隐债项目：棚户区后河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6000 万元；核心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10000 万元；油坊头棚户区改造项目 6388 万元；梁屯棚户区改造项目 3297 万元；侯城、王屯、东西霍屯棚户区改造 6970 万元；槐树湾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18345 万元；王屯棚户区改造 3000 万元。

（五）落实人大决议与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区财政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注重精准、更可持续”的工作要求，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完善财政政策体系和管理体制，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

财政保障。

1. 高效统筹收入，财政运行整体平稳

2024 年，我们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稳经济政策措施，保持经济持续稳定增长，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充分挖掘增收潜力，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全力保障重点支出需求。一是全力组织财政收入。加强财税联动，加大税费征管力度，坚持加强征管与挖潜清欠并重、税收收入与非税收入并重。2024 年洛龙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264897 万元，增幅为 4%，税收占比为 60%；2024 年经开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23744 万元，增幅为 19%，税收占比为 100%；二是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全年争取上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128300 万元，扣除一次性因素后较上年增加 3400 万元，增长 2.7%；三是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格执行“过紧日子”七项举措，进一步加强“三公两费”经费管理，严控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2. 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化解风险

2024 年，我们坚持不发生区域系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一是主动作为争取政策。抢抓国家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政策窗口，主动对接上级财政，谋划项目，全年争取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14.21 亿元（含再融资债券）。二是系统谋划多向施策。区财政提前入手，积极准备，抢抓国家隐性债务风

险化解试点重大政策机遇，争取并发行 5.4 亿元的再融资债券，最大限度化解政府隐性债务。三是抓好债务风险防控。通过积极努力，2023 年底债务率实现优化，由 2022 年的橙色等级降为黄色等级，成功退出高风险地区，保持债务风险可控。

3. 精准保障民生，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全区民生支出完成 26.4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77%，全力支持各项社会事业发展。一是持续提升教育均衡发展水平。全年教育支出累计完成 7.13 亿元，与上年相比，教育经费总量投入达到“两个只增不减”目标，其中，拨付基建装备款 5224 万元，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环境；落实城乡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政策，不断加强教师培训，提升教师素质，提高教学质量。二是支持文化旅游事业发展。全年投入区文化馆、图书馆免费开放资金、城市书房运营经费等 634 万元，不断推进文化惠民工程；持续加大对旅游事业投入力度，助力全域旅游建设，全年累计投入 7073 万元。三是不断提升社会保障水平。落实就业专项资金及稳岗就业政策，拨付就业补助资金 818 万元；加大社会救助力度，保障弱势群体政策待遇，全年拨付保障弱势群体政策资金 7891 万元，惠及全区 23746 人次。四是持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不断改善全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条件，全年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

务补助资金 6895 万元,拨付老年乡医生活补助资金 249 万元,切实保障老年乡村医生生活。

4. 深化体制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效能

坚持多点发力、纵深推进,我区财政管理体制变革制度不断完善。2024 年以来,按照《洛龙区深化区与镇(街道)财政管理体制变革实施方案》,各镇(街道)组织收入、培植税源积极性明显提升,全年镇(街道)完成收入 122991 万元。区财政累计向完成收入目标的镇(街道)奖励 67.5 万元,用以激励先进、鼓励后进,促进了各镇(街道)抓税收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提升各镇(街道)的财税意识,强化收入管理责任,不断增强全区财政收入持续性、稳定性。

总体来看,2024 年全区财政运行平稳,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但我区财政运行中依然存在困难和挑战:一是财政收入增长面临压力。受行业和经济环境等多因素叠加影响,财政收入的增长态势逐步放缓。二是保障性刚性支出攀升。随着社会事业发展,“三保”需求加大,基本民生、重大建设等领域资金需求较快增长,财政运行“紧平衡”压力趋大。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抓住主要矛盾,精准施策发力,妥善加以解决。

二、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情况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抓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机遇，坚持以创新引领发展，扭住产业发展、城区提质、乡村振兴“三项重点工作”，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资金绩效，集中财力保障全区重大战略决策部署落实；坚持预算法定，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支出使用效果；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不断提高预算管理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水平和预算透明度；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坚决遏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切实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二）编制原则

统筹兼顾，保障重点。强化预算对落实中央、省、市和区重大决策的保障能力，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发挥集中财力办大事的体制优势，合理确定保障重点和保障顺序。坚决贯彻落实过紧日子各项要求，将过紧日子理念贯穿到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推动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实事求是、积极稳妥安排

收入预算。

强化管理，硬化约束。坚持预算法定，严格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编制预算，着力提升制度执行力，维护法律的权威性和制度的刚性约束力；严格执行预算管理一体化业务规范，夯实预算基础管理；以信息化推进预算管理现代化，加强预算管理各项制度的系统集成、协同高效，提高预算管理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水平和预算透明度。

讲求绩效，提高效益。持续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牢固树立绩效理念，将绩效管理实质性嵌入预算管理流程，通过实施项目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推进绩效管理提质增效。推进运用成本效益分析等方法研究开展预算安排事前绩效评估，增强项目立项和预算安排的科学性，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防范风险，守牢底线。把防风险摆在更加突出位置，统筹发展和安全、当前和长远，杜绝脱离实际的过高承诺，形成稳定合理的社会预期。提高财政可持续能力，坚决防范政府债务、国有企业、金融等领域风险。加强政府债务和中长期支出事项管理，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三）2025 年洛龙区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按照《预算法》的规定，结合目前我区的收入形势，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按增长4%编列，收入预期目标为275500万元。其中：税收收入165900万元；非税收入109600万元，税收占比为60%。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275500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64789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26426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38363万元）和上年未使用完毕的转移支付资金4604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0000万元，扣除上解上级支出47000万元后，2025年可用财力预计为409329万元，全部安排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49312万元，主要是上年未使用完毕的专项债券资金和其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按原用途结转使用。

3. “三公”经费预算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29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用25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30万元。“三公”总体费用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减少41万元。

（四）2025年经开区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按增长4%编列，预期目标

为 2470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19760 万元，非税收入 4940 万元，税收占比为 80%。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 247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513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8000 万元，再扣除上解支出 16652 万元后，2025 年可用财力预计为 31186 万元，全部安排为项目支出。

三、2025 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5 年是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区财政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区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化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高效统筹财政收支，在稳增长、促发展、惠民生、防风险方面积极开拓进取，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提高政治站位，服务发展大局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不折不扣、雷厉风行、求真务实、敢作善为抓落实，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确保中央和省、市、区的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大改革落到实处。

（二）统筹财政收支，增强保障能力

一是全力争资争项，加强政策研究，围绕上级财政支持投资领域，紧扣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全力做好项目储备、项目争取，积极争取上级对我区的政策和资金支持，不断夯实财政保障能力。二是坚持落实“过紧日子”举措，严控一般性支出，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大力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强化“三保”、民生等重点领域财力保障。

（三）加强预算管理，提升财政治理能力

一是完善财政资源统筹机制，健全结余资金收回使用制度，全面加强预算指标核算管理。二是持续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探索对财政运行的综合绩效评价。三是坚持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强化从资金源头到使用末端的全过程、全链条、全方位监管，确保直达资金能够直接惠企利民。四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制度建设，不断提升财政对市场主体的服务水平，持续打造优良的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五是推进财政评审前置，进一步做好政府投资项目造价管控，将投资管控向项目前端延伸，强化项目实施阶段的招标控制价和工程结算评审，持续加强对国有企业公益性投资项目评审。

（四）树牢底线思维，防范财政风险

统筹发展和安全，树牢忧患意识和底线思维，平衡好促发展和防风险的关系，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一是守住债务风险底线。加强债务风险源头管理，防止发生系统性区域性债务风险，合理测算当年需要和还本付息资金规模，科学编制年度预算。二是守住“三保”底线。健全完善“三保”监控体系，进行“三保”支出动态监控预警，关注重点群体，制定应急工作预案，切实兜牢兜实“三保”底线。

（五）严肃财经纪律，自觉接受预算审查监督

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管好用好各项财政资金，强化财税政策落实和预算管理监督，让财经纪律成为不可触碰的“高压线”。认真贯彻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及时报告财税改革和财政重点工作进展，持续加强和改进财政预算管理，更好配合人大审查监督工作。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收官之年、“十五五”发展谋篇布局之年，也是我们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做好2025年的财政工作意义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继续坚定信心，振奋精神，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奋力完成全年财政工作目标任务，全力推动全区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为洛龙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